

中央宣传部、司法部、民政部等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1/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5\\_AE\\_A3\\_E4\\_c80\\_30121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1/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5_AE_A3_E4_c80_301215.htm) 中央宣传部、司法部、民政部、农业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政府司法厅（局）、民政厅（局）、农业厅（局）、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司法局、民政局、农业局、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现将《关于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各地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中宣部司法部民政部农业部全国普法办二七年八月九日关于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 经过20多年的农村普法教育，我国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明显增强，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成效显著，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在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举措，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保证，是提高农民法律素质和依法办事能力的重要途径。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的《中宣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五个五年规划》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提高农民法律素质，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现就进一步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提出如下意见：一、指导思想 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要坚持以邓小

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实施“五五”普法规划，深入宣传宪法和与农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党在农村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依法处理各种利益关系，依法维护合法权益，依法参与农村基层经济和社会事务的管理，为维护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目标任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